

# 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处文件

辽理工学发〔2025〕46号

## 辽宁理工学院 2025 年学生奖学金评选通知

为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奖优励勤、激扬学子奋进之志，根据《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辽理工校发〔2025〕32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4-2025 学年度学生奖学金评选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领导

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为奖学金评选委员会成员，全面负责学生奖学金监督审查工作。各学院分别成立以分管学生资助工作的领导为组长，团总支书记、辅导员、班主任、教师代表、学生代表等相关人员为成员的评选小组，具体组织实施本学院学生奖学金评选工作。各学院要加强学生奖学金评选政策宣传，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地进行组织评选。

### 二、奖励标准

优秀学生一等奖学金 2000 元/人/年，二等奖学金 1000 元/人/年，三等奖学金 500 元/人/年。

### 三、名额分配及相关要求

#### 1. 名额分配

按照大二在校以上学生人数进行推荐。详见《附件 3：2024-2025 学年度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奖学金名额分配表》。

## 2. 申报要求

校级奖学金与国家奖学金、省政府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和筑梦奖学金同一学年内不可兼得，可兼得国家助学金。

## 3. 评选要求

各学院依据《附件 4：二级学院学生奖学金评选参考标准》组织评选。

## 四、评选时间与材料要求

1.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，各学院完成优秀学生一等、二等、三等奖学金公开评选工作，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

### 2. 公示期结束后提交材料：

(1) 《附件 1：20 -20 学年度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，需学院领导审核后加盖公章纸质版一式两份，学生获奖佐证材料附一份。

(2) 《附件 2：20 -20 学年度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奖学金初审名单汇总表》电子版及纸质版加盖公章一份。

## 五、奖学金发放与管理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根据各学院评选结果，汇总填报《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奖学金发放备查表》，相关领导签字后交财务处予以发放。

学生奖学金实行分账核算，专款专用，同时接受审计、纪检监察等部门的检查和监督。在评审工作中有营私舞弊行为者，一经核实，单位和个人按学校相关文件规定处理；获奖学生取消奖励荣誉，追回已发奖学金，视情节轻重，给予通报批评或纪律处分。

## 六、监督监察

各学院加强学生奖学金评选政策宣传，要求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进行组织评选，将互监互检职责履行到位，切勿流于形式，如

发现弄虚作假现象，一经核实，取消资格。

**附相关表格：**

附件 1：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
附件 2：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奖学金初审名单汇总表

附件 3：2024-2025 学年度辽宁理工学院学生奖学金名额分配表

附件 4：二级学院学生奖学金评选参考标准

附件 5：2025 年学生奖学金互监互检分配情况

